

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和 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融資的 風險評估及緩解

金錢服務經營者打擊洗錢講座

金錢服務監理科
貿易管制處
2023年5月22日



香港海關
Customs and Excise Department



免責聲明及提示

- ◆ 此簡報所提供的資料屬一般性質，並不以具體情況作為考慮基礎，同時亦不擬涵蓋適用於金錢服務經營者的所有規定。因此，本簡報不應用來取代金錢服務經營者就任何具體個案而向專業顧問尋求的詳細意見。
- ◆ 本簡報內的資料的所有版權及任何其他權利均屬香港海關所有。任何人士在將該等資料複製或分發予第三者，或將其使用作商業用途之前，必先取得香港海關的書面同意。



講題

- I. 香港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評估
- II. 有關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主要監管規定的最新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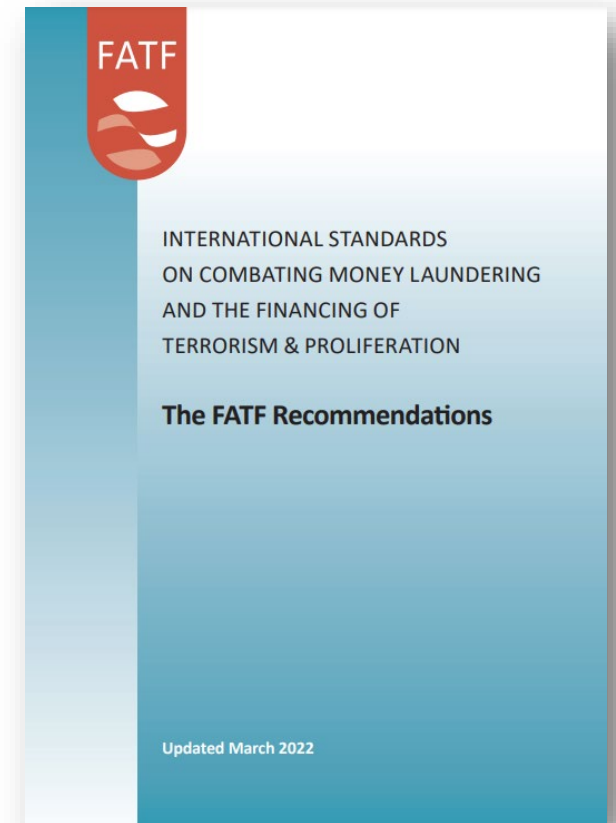
1

香港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風險評估報告

背景

香港特別行政區

- ◆ 財務行動特別組織(**FATF**)及亞太反清洗黑錢組織(**APG**)的成員
- ◆ 應對瞬息萬變的金融市場和安全環境所帶來的挑戰
- ◆ 回應**FATF**有關風險評估的建議



香港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評估報告

2018年 第一次 評估



2022年 第二次 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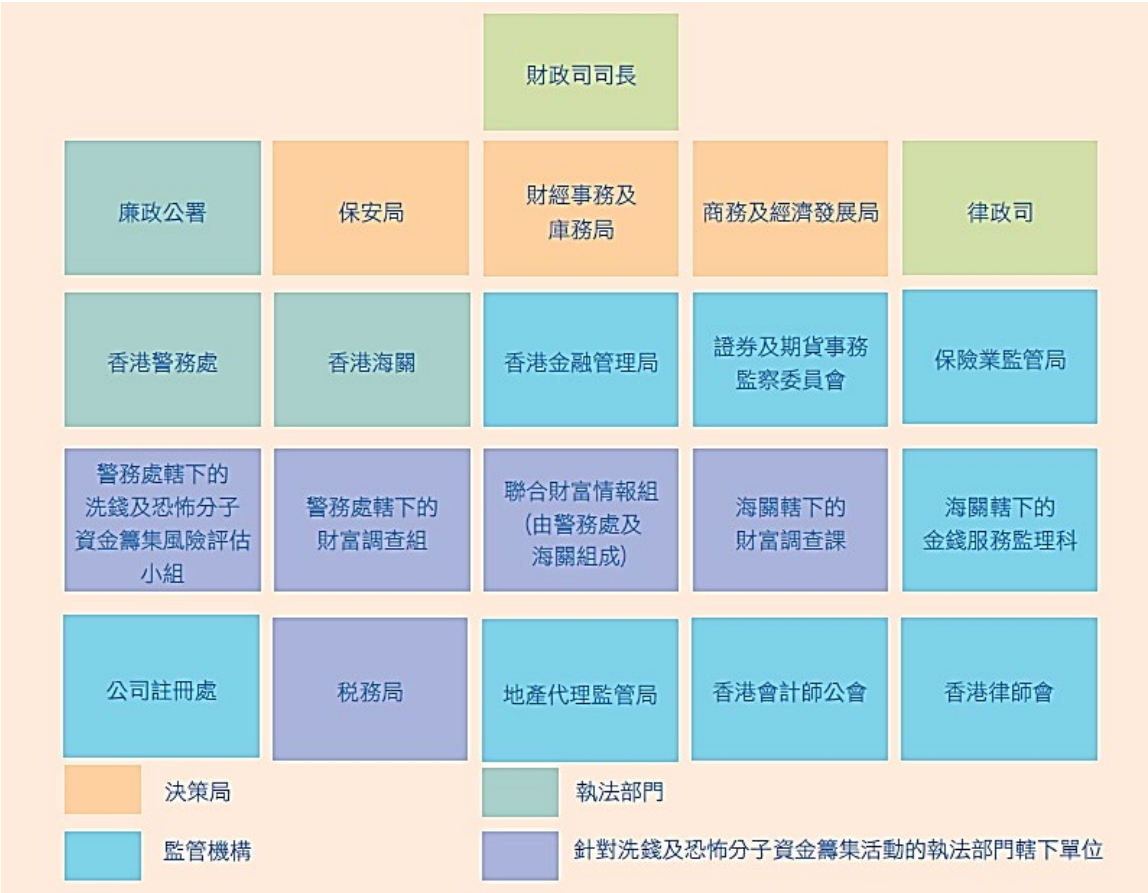


下載連結:

<https://www.fstb.gov.hk/fsb/aml/tc/risk-assessment.htm>



香港特區統籌和實施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政策和策略的主要持份者



資料來源：
香港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風險評估報告

風險評估方法

- ◆ 《特別組織- 有關區域性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評估的指引》
- ◆ 世界銀行的國家風險評估工具



主要結果

香港整體打擊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和大規模毀滅武器
擴散資金籌集方面的能力

高水平

穩健的法律架構

高度的政治承擔



緊密的伙伴關係

司法程序公平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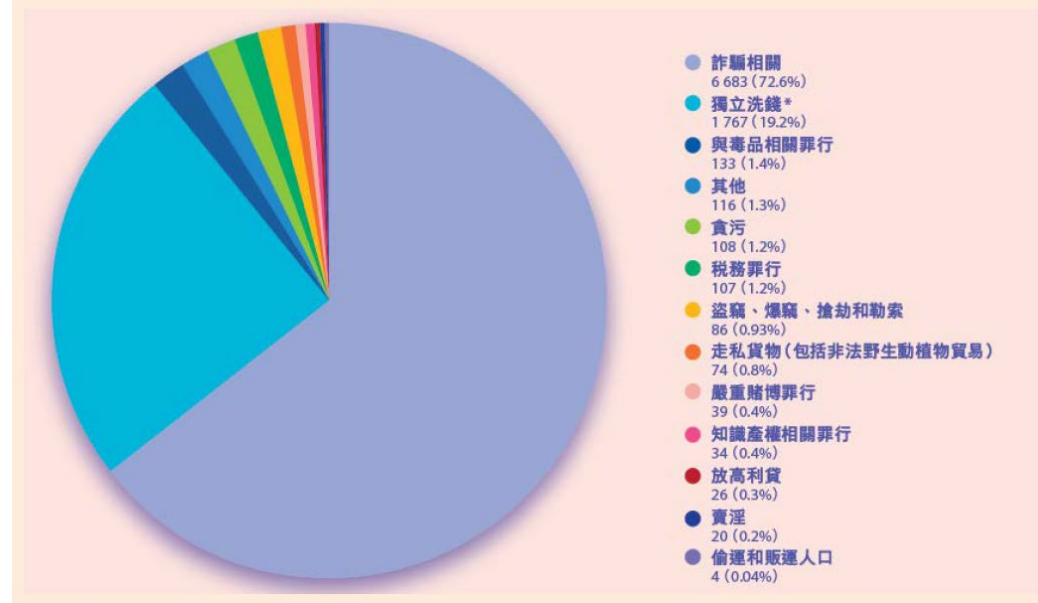
國際社會合作良好

主要結果 – 洗錢方面(ML)

香港整體洗錢威脅 中高水平

洗錢個案的
上游罪行

圖 4.1：在 2016 至 2020 年間展開的洗錢調查個案的分項數字 (按上游罪行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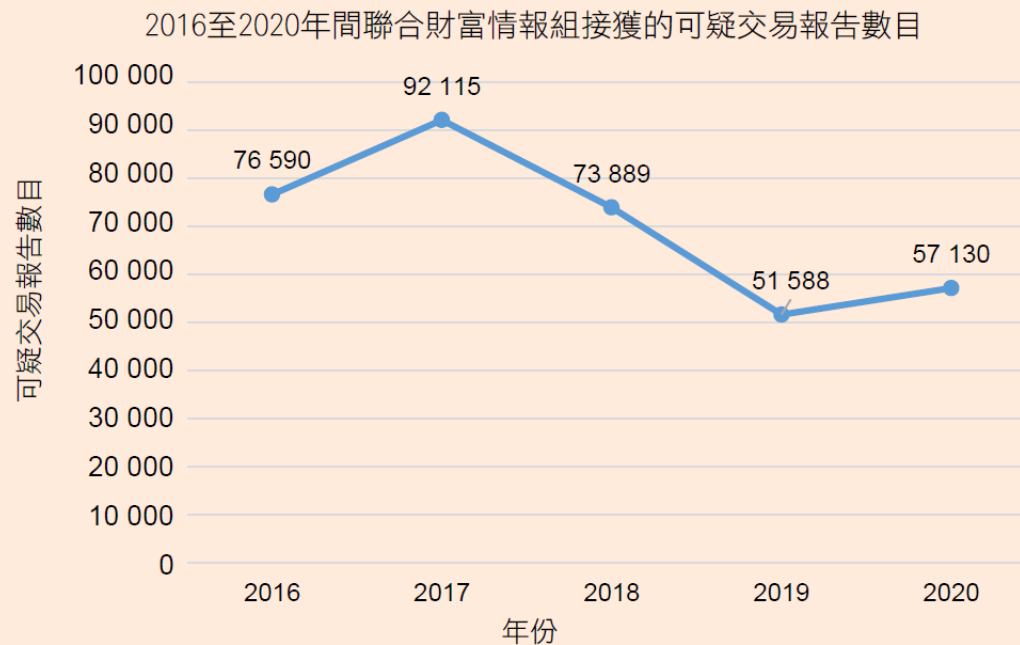
主要結果 – 洗錢方面(ML)

香港打擊洗錢工作 - 可疑交易報告

加強業界認識各項新趨勢和改善現有不足之處下，業界已對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和相關責任有更深入了解

可疑交易報告的質量
續見改善

圖 3.3: 聯合財富情報組接獲的可疑交易報告數目



主要結果 – 洗錢方面(ML)

香港在洗錢方面的整體風險

中高水平

威脅程度屬中高水平
脆弱程度屬中等水平



主要結果 – 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方面(TF)

香港在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方面的整體風險

中低水平

威脅程度屬中低水平
脆弱程度屬中低水平

堅實的防禦機制

高效專業的執法

整體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
中低水平

恐怖主義威脅屬中等水平

穩妥的法律架構

五大工作範疇



改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法律架構



加強風險為本監管工作



加強外展和提高風險意識



加強執法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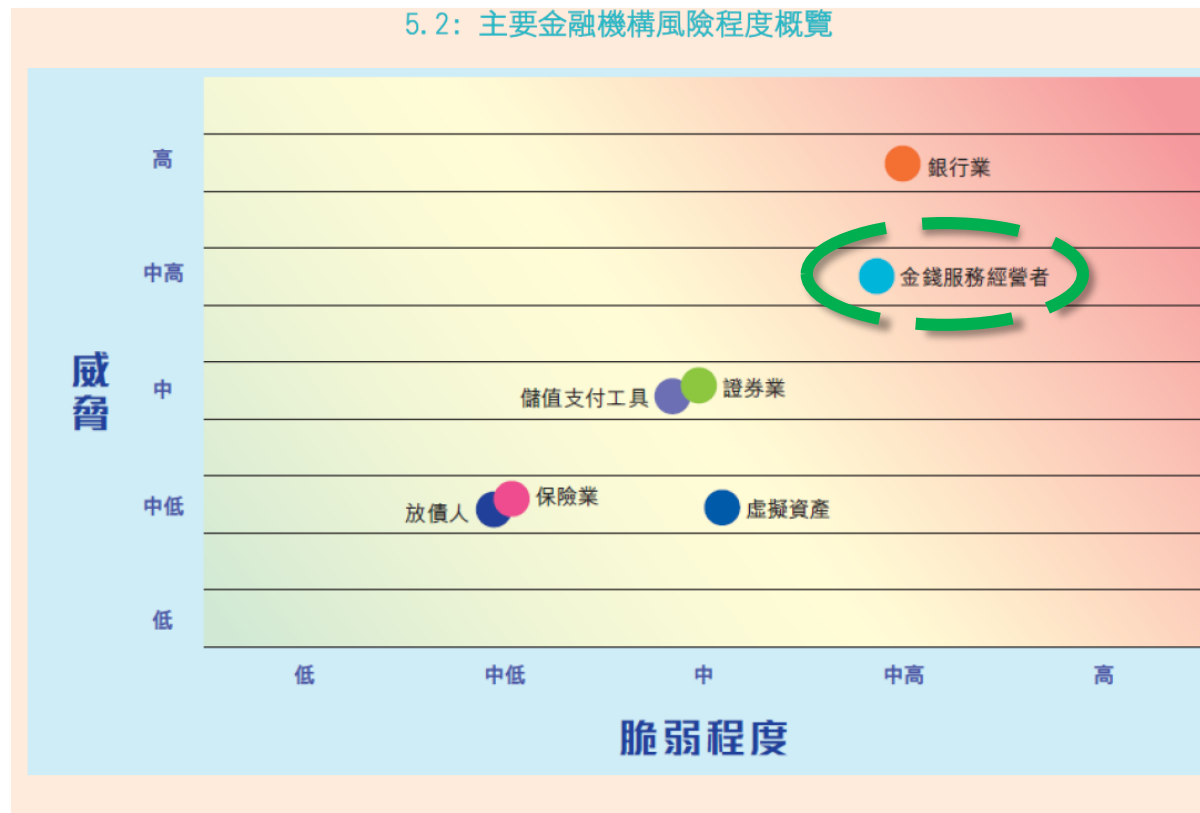


監察不斷出現的新風險

金錢服務業的風險評估 – 洗錢方面(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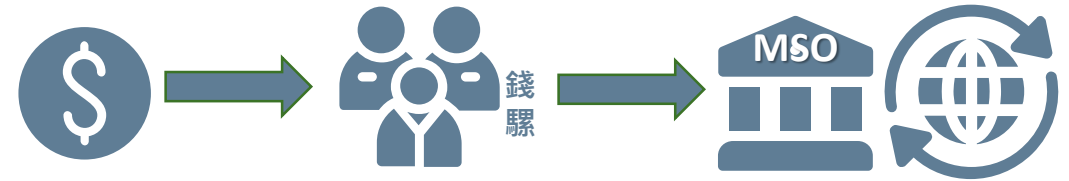
行業風險評估 — 金融機構

5.2: 主要金融機構風險程度概覽



金錢服務業面對的洗錢威脅

- ◆ 在洗錢的存放得益和分層交易階段被利用
- ◆ 詐騙(包括電話騙案、電郵騙案和彩票騙案)
 - ◆ 錢騾
 - ◆ 傀儡戶口
- ◆ 網上罪行



專題 5.11 - 利用錢騾進行電話騙案的個案研究

本案源自香港一宗電話騙案。在 2017 年 3 至 4 月，受害老婦收到自稱香港和內地官員的來電，指她涉嫌處理犯罪得益，須付款以證清白，老婦因而被騙合共 395 萬港元（經三張支票付款）。調查發現一名人士 (D) 協助清洗犯罪得益，先從受害人接收三張支票，然後把支票存入自己的銀行帳戶，再經持牌金錢服務經營者把等額的人民幣匯到內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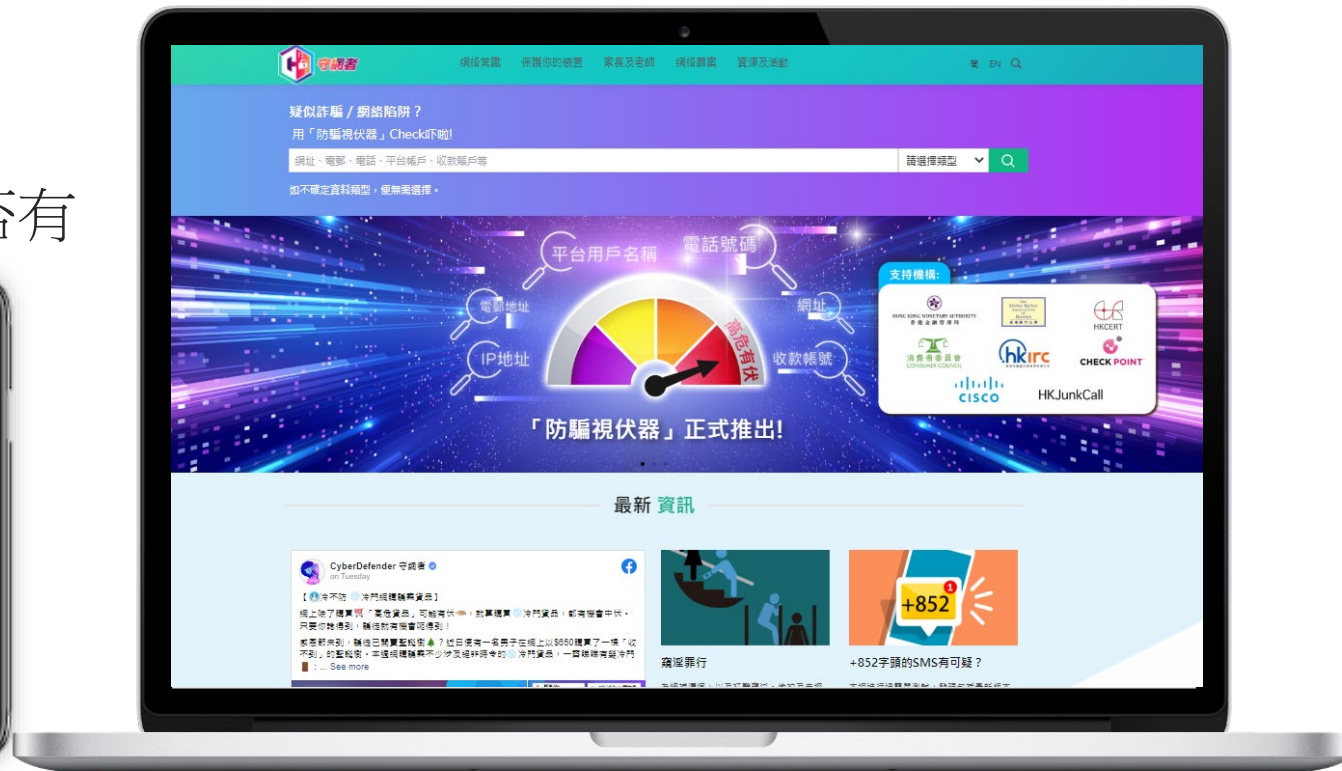
D 被裁定“處理已知道或相信為代表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的財產”罪名成立，被判監禁 25 個月。

資料來源：
香港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風險評估報告

金錢服務業面對的洗錢威脅

- ◆ 與警務處舉辦了十次代號“亮頻”的聯合宣傳行動
- ◆ 教育外展活動、研討會和小組工作坊
- ◆ 辨識和核實非親身出現的客戶方面是否有足夠的風險緩減措施
- ◆ 香港警務處 - 『防騙視伏器』

防騙視伏器 - 守網者
<https://cyberdefender.hk/>



金錢服務業的洗錢脆弱程度

洗錢脆弱程度

- ◆ 現金密集的行業，又與全球聯繫
- ◆ 頻繁的跨境交易
- ◆ 街客和散客的大額交易
- ◆ 網上平台進行交易
- ◆ 低於客戶身分識別和核實門檻的情況下進行交易

海關工作

- ◆ 須在其業務計劃內明確披露資金流向和交付渠道，以及證明已採取有效合宜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措施
- ◆ 為整個金錢服務業推出外展計劃
- ◆ 採取必要的跟進和監管行動

監管及執法



風險為本的監管

- 推行經修訂的評估風險狀況方法
- 適當的監管範圍和優先次序



進入市場的規管

- 背景盡職審查
- 適當人選



合規視察

- 實地和非實地視察
- 紀律處分



制裁篩查和交易監察機制

- 數據庫及篩選工具



打擊無牌經營金錢服務

- 監察高風險範疇
- 提高最高刑罰至罰款100 萬港元和監禁兩年

金錢服務業的整體風險

中高水平

威脅程度屬中高水平

脆弱程度屬中高水平



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資金籌集

財務行動特別組織的定義

- 在違反國家法律或違反國際義務（如適用）的情況下，為製造、收購、擁有、發展、出口、轉運、安排協商、運輸、轉讓、貯存或使用核、化學或生物武器，以及其運載工具和相關材料（包括用於非法用途的技術和兩用貨品）的行為，提供資金或金融服務，即使當中只有部分資金或金融服務是用於上述行為。



打擊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資金籌集

- 根據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的決議，實施針對性財政制裁
- 即時及無延誤地凍結相關資金及資產
- 確保聯合國制裁名單上的指明人士及實體不會受益於任何資金及資產

主要結果 – 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資金籌集方面(PF)

香港在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資金籌集的整體風險

中低水平

威脅程度屬中低水平

脆弱程度屬中低水平

戰略貿易管制制度

國際金融和貿易樞紐



有效的篩查系統

穩妥的法律架構

針對性財政制裁

聯合國安理會就北韓及伊朗
施加的制裁

對被指認人士及實體
實施針對性財政制裁

《聯合國制裁（朝鮮民主
主義人民共和國）規例》

《聯合國制裁（聯合全面
行動計劃－伊朗）規例》

國家	指明人士	指明實體	最後更新
北韓	80	75	2022年9月
伊朗	23	61	2016年1月

針對性財政制裁

相關香港法例:

- ◆ 《聯合國制裁條例》針對北韓及伊朗制訂的附屬法例
- ◆ 《大規模毀滅武器(提供服務的管制)條例》(第526章)
 - 第4條: 禁止提供與大規模毀滅武器有關的服務
 - 提供服務: 包括借出款項或以其他方式提供財政資助
- ◆ 《化學武器(公約)條例》(第578章)
- ◆ 輔以《進出口條例》(第60章)下的戰略貿易管制制度

針對性財政制裁

- ◆ **禁止**向以下人士**提供或處理**屬於以下人士的任何**經濟資產**
 - a) 聯合國安理會指定的個人或實體，和
 - b) 代表上述(a)、或由其指示、或擁有、或控制的個人或實體
- ◆ 經濟資產指任何資金或其他財務資產或經濟資源
- ◆ **制裁名單**請瀏覽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的網頁：
<https://www.cedb.gov.hk/tc/policies/united-nations-security-council-sanctions.html>



針對性財政制裁

- ◆ 所有金錢服務經營者**不得**與受到**針對性財政制裁**的個人及實體建立業務關係、進行交易或提供服務
- ◆ 所有金錢服務經營者均須實施有效的**篩查機制**，根據最新的制裁名單，對客戶、其實益擁有人及匯款交易相關各方進行進行篩查
- ◆ 報告可疑交易

高風險指標

◆ 常見高風險指標:

含糊或不完整的盡職審查資料

客戶在追問下不願意提供額外資料

客戶出現在制裁名單或負面新聞

與大學或研究機構有聯繫

牽涉兩用、受管制或高科技產品的貿易

戶口出現不正常的交易

客戶所在的司法管轄區

未來路向



提升金錢服務經營者反洗錢反恐融資的合規水平



鼓勵應用創新科技，以更有效遵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規定



研究新興的威脅，以制訂監管措施並為金錢服務業提供指引



針對高風險範疇，積極進行專題檢討



2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主要監管規定的最新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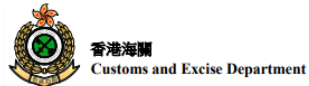
《2022 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修訂)條例》

2020年11月
公眾諮詢

2022年6月
修訂條例草案刊憲

2021年5月
諮詢總結

2022年12月16日
法例刊憲



MSSB/MIS_08/2022
2022年12月12日

致金錢服務經營者的通函
打擊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2022 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修訂)條例草案》已獲立法會通過

金錢服務經營者請注意，立法會已於 2022 年 12 月 7 日通過《2022 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修訂)條例草案》(「該條例」)，並將在 2023 年 4 月 1 日起分階段生效。

由 2023 年 4 月 1 日起，任何人如有意在香港從事貴金屬及寶石業務並進行十二萬港元或以上交易，須向海關關長註冊，香港海關(「海關」)稍後將公佈註冊制度的細節。另外，從事經營虛擬資產服務者，必須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領牌照，有關規定將於 2023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如金錢服務經營者現正兼營或擬經營上述業務，請詳閱相關的條文並尋求法律意見，以確保符合最新的法定要求。

通函

修訂條例旨在：

- 訂立**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和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註冊制度**
- 規定**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和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須履行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法定責任**
- 處理財務行動特別組織在相互評估報告和其他場合就《打擊洗錢條例》提出的**雜項及技術事宜**

《2022 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修訂)條例》

建立貴重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的兩級註冊制度

- **A類註冊人** (進行120,000港元或以上非現金交易的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
- **B類註冊人** (進行120,000港元或以上現金交易的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



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

- **虛擬資產服務** 界定為經營虛擬資產交易所
- 從事經營虛擬資產交易所的業務者，必須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領牌照

《2022 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修訂)條例》

政治人物的定義

- 將適用於外地**政治人物**的額外措施的適用對象範圍，擴大至香港以外其他地方的政治人物(包括內地)
- 容許金融機構根據風險程度釐定**前政治人物**須接受客戶盡職審查的程度，以期對此等人士採取較具彈性的措施

數碼身分系統

- 在客戶沒有親身進行身分識別和核實的情況下(即非面對面的情況)，容許以**數碼身分識別系統**協助進行客戶盡職審查，讓採用非面對面技術的金融機構和指定非金融業可更彈性地處理這類審查工作

交換監管資料

- 劃一制訂為打擊洗錢及恐怖份子資金籌集而交換監管資料的程序

提高無牌經營金錢服務的刑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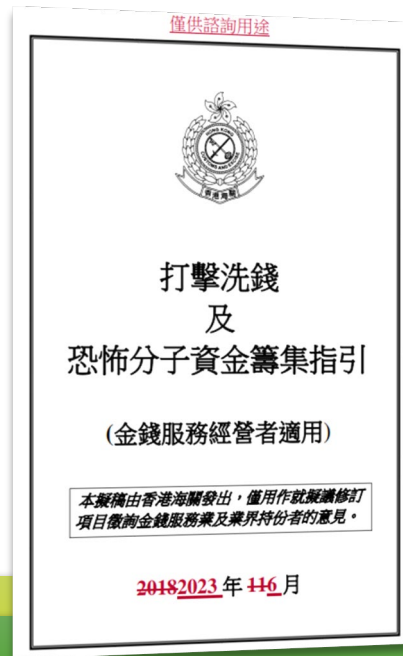
- 經公訴程序定罪者的罰則訂明為**罰款 1,000,000 港元**和**監禁兩年**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的建議修訂

2023年4月20日
公布擬修訂的指
引內容

2023年5月11日
諮詢結束

2023年6月1日*
建議修訂生效
*預期



修訂《打擊洗錢指引》旨在：

- 反映《2022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修訂)條例》中的相關條文
- 回應特別組織於最新一份香港的相互評估報告中所識別出與金錢服務經營者有關的可予改善範疇
- 提供有用的實際導引，以便業界以具風險敏感度的方式實施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措施



《打擊洗錢指引》的建議修訂

- 反映《打擊洗錢條例》的雜項及技術修訂

與政治人物有關的指引 - 第4.9章

- 擴大政治人物的類別
- 《條例》訂明的額外措施將適用於在**香港以外地方**擔任或擔任重要公職的個人*
- 就如何根據風險程度釐定**前政治人物**須接受客戶盡職審查的程度提供額外指引

* 包括其配偶、伴侶、子女或父母，或該名個人的子女的配偶或伴侶；
或與該名個人關係密切的人

《打擊洗錢指引》的建議修訂

- 反映《打擊洗錢條例》的雜項及技術修訂

有關客戶沒有為身分識別的目的而現身的指引 - 第4.10章



- 如金錢服務經營者使用認可數碼身分識別系統所提供的數據或資料核實客戶的身分，容許該金錢服務經營者在客戶沒有為身分識別的目的而現身時，無須對該客戶進行額外措施

有關信託的實益擁有人的指引 - 第4.4章

- 修訂有關信託「實益擁有人」的定義，訂明就信託而言，「實益擁有人」包括受託人、受益人和受益人類別，使之與《稅務條例》（第112章）下「控權人」的定義更為一致

《打擊洗錢指引》的建議修訂

- 促進合規而建議的主要修訂

有關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評估的指引 - 第2章及第4.9章

- 擴大風險因素的清單，以協助金錢服務經營者進行機構層面的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評估 (機構風險評估) 及客戶風險評估
- 擴大較高風險水平的指標的示例清單，協助金錢服務經營者以更具風險敏感度的方式進行客戶盡職審查及持續監察
- 就風險為本的方法提供更多指引,包括備存有關評估的紀錄



《打擊洗錢指引》的建議修訂

- 促進合規而建議的主要修訂

有關篩查機制的指引 - 第6章

- 規定金錢服務經營者在執行匯款交易前根據當時的數據庫對相關各方進行篩查，包括收款人

有關報告可疑交易的指引 - 第7章

- 加強報告可疑交易的指引，如擴大可疑交易及活動的指標示例清單，以協助金錢服務經營者識別及評估可疑交易的相關預警跡象



謝謝

香港海關「金錢服務經營者牌照系統」網站
<https://eservices.customs.gov.hk/MSOS/index>



香港海關
Customs and Excise Department